

证券代码：831200

证券简称：巨正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命基本情况

（一）任命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4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陈迪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自2025年8月4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现聘任陈迪森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陈迪森，男，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1月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7年7月-2002年10月，任广东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职务；2002年10月-2005年10月，任广东南方船务公司财务主管职务；2005年10月-2006年6月，任广州市新力实业有限公司会计职务；2006年6月-2009年11月，任广东鱼珠木材有限公司计财部经理职务；2009年11月-2010年10月，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2015年更名为：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职务；2010年10月-2011年3月，任广东省燃料公司（2015年更名为：广东省燃料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资金部副部长职务；2011年3月-2016年5月，任广东省广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职务；2016年5月-2016年9月，任广东广物金属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职务；2016年9月-2018年12月，历任广东广物能源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董事、财务总监职务；2018年12月-2025年7月，历任广东广物金融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务。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陈迪森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应职务的任职资格，其不存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巨正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6日